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文件

武经开财预〔2023〕14号

经开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优抚对象 医疗保障经费的通知

区民政局：

根据《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的通知》（武财社〔2022〕1093号）文件精神和我区工作实际，现下达你单位2023年中央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19.2万元（项目代码：Z135080000026）。

一、此次资金安排主要用于帮助一至六级残疾军人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和建立补充医疗保障、七至十级残疾军人旧伤复发医疗补助以及落实优抚对象医疗优惠待遇等方面。

二、此次下达的补助资金列入直达资金管理，该项直达资金标识为“01 中央直达资金”贯彻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预算支出请列入 2023 年政府收支分类功能分类第 2101401 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科目，经济分类第 509 类“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相应款级科目。

三、请你单位收到资金后，落实好主体责任，结合实际统筹安排并使用好上级和本级财政补助资金及其他部门、渠道支持的资金，切实加快预算执行进度，保质保量完成各项任务。按照《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要求，完善绩效目标管理，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附件：市对区专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表



附件

市对区专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专项名称	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			
市级主管部门	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武汉市财政局			
区级财政部门		区级主管部门		
资金情况 (万元)	金额:	1093 万元		
	其中: 中央补助	1093 万元		
	省			
	市			
	区			
年度总体目标	通过落实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 对优抚对象参保缴费、住院和门诊费用进行补助, 有效帮助解决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医疗待遇的优抚对象人数	>1.01 万人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付率	100%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标准按规定执行率	100%
	时效指标	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及时拨付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改善情况	有效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0%	

